



权威阐释法条精义

准确理解法律精髓

总结审判实务难题

案例诠释法律适用

著作权法

适用与审判实务

ZHU ZUO QUAN FA SHI YONG YU SHEN PAN SHI WU

周晓冰 著

条文精解 / 实务难题 / 案例释评 / 相关规定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D923.414/8

2008



著作权法

适用与审判实务

ZHU ZUO QUAN FA SHI YONG YU SHEN PAN SHI WU

周晓冰 著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著作权法适用与审判实务/周晓冰著.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08. 5

(法律适用与审判实务)

ISBN 978 - 7 - 5093 - 0545 - 4

I. 著… II. 周… III. ①著作权法 - 法律适用 - 中国
②著作权法 - 审判 - 研究 - 中国 IV. D923. 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61998 号

著作权法适用与审判实务

ZHUZUOQUAN FA.SHIYONG YU SHENPANSHIWU

著者/周晓冰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16. 25 字数/395 千

版次/2008 年 7 月第 1 版

200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0545 - 4

定价: 40.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70041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10405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33393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出版说明

任何一条法律，都体现在法律规定的行为上。不仅要关注规则本身，更要关注如何适用。“徒法不足以自行”，法律必须被适用，而有适用就必有解释，只有通过解释才能将抽象的法律条文适用到具体的案件上。为了使司法实务界和广大读者正确理解法律，准确地适用法律，我们组织编写了这套“法律适用与审判实务”丛书，该丛书有以下特点：

一、内容全面

本书以法律规定为主线，以法律施行以来的司法实践和理论研究为基础，结合法律、法规和审判实践中经常适用的规章、司法解释来阐述具体条款内涵，有利于读者准确地理解和适用。

二、体例科学

每部书原则上以所涉及的主要法律为主线，在每一具体法律条文下统一分为条文精解、实务难题、案例释评、相关规定四个部分，突出了层次性、逻辑性、实用性和指导性。

三、实用性强

本书的最大亮点就是在解读法律的同时，对现实中的司法困惑予以了理性的关注，撷取各专门法律的司法实践中存在较大争议的热点、疑点、难点问题，从制定法的解释适用入手，广泛吸收各领域的最新研究成果，并结合我国现行法律、国情和审判实践中的成功经验，为司法实务提供比较可行的解决方案。

四、案例典型

该丛书的案例大都是来自《最高人民法院公报》、《中国法院网》、《中国审判案例要览》、《审判参考》等有关网站和各级法院所裁判的真实案例，具有典型性、代表性和真实性，并与审判实务难题的论述紧密结合，相辅相成。

“法律适用与审判实务”丛书的作者均来自司法工作第一线，是一批既具有深厚的法学理论基础、又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法官。该丛书是将理论与实践高度结合的成果，是对审判实践经验的理性反思与总结。既能为司法实践提供帮助，又对法学研究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2008年6月

为周晓冰《著作权法适用与 审判实务》序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张平

著作权法似一部永远诠释不尽的法律，无论在先有多少论著，当案例发生时还是“捉襟见肘”。人称著作权法是“鬼法”，神秘莫测，百案百态，形容的就是各种著作权权能及其各种法律关系错综复杂，难以厘清。本书的作者以法官的视角对著作权法条文进行释疑，对审判实践中的难题进行剖析，通过一个个鲜活的案例，给读者展示了著作权保护的“多彩多姿”，给读者以耳目一新之感。

我不想对本书内容给以过多评价，因为不想干扰读者对本书的认识。当我拿到本书样稿时，我最先感慨的是本书作者一直以来的勤于钻研，精于钻研，也令我回忆起本书作者在北京大学读书的两三事。

本书作者周晓冰是我的第一届硕士生，俗称“开门弟子”，他是那届学生中很有才气的一位。

晓冰写得一手好书法。在校期间曾给我写过两对条幅，“晓窗读易，午案谈经”，“四围山色，一枕溪声”，寓意深厚、文体独特，每幅长1870mm，宽400mm，我一直没有足够的墙面可以悬挂，但心中却很珍视。每当从书柜中拿出，总要给周围的人炫

耀一下我收藏的书法作品，也总是要被问起是哪位知名书法家之作，当说出晓冰之名时，他人无语，而我则欣喜溢于言表，自豪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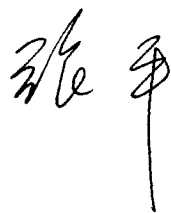
晓冰还刻得一手好印章。毕业前夕，我委托他去帮助我制作一批送给同学的毕业礼物——每人一枚带有北大校徽的水晶名章，用花篆体刻制（从此每年毕业的学生都会有这样一个礼物，我觉得这名章既有纪念意义又实用）。那年有三个硕士生毕业，但晓冰返给我的是四枚印章，还有我的一个。晓冰解释说，三个是刻字社刻制，我的那枚是晓冰自己刻的，是他代表同学给我的纪念品，而从外观上我却全然看不出四个印章的区别。由此我又领略了晓冰的另一才艺。

晓冰本科学的是信息工程，在他读研期间恰好我一时冲动，打算做一个个人教学网站，晓冰当然成为我的策划的实施之人。不久，由晓冰设计的“青苹之末”网站开通，由于当时人们对网络的认识还不多，我的这个“举动”也算新潮了。我知道万事开头难，而出乎我意料也最让我得意的是网站的设计非常有灵气，从背景颜色到图案搭配，从栏目按钮到滚屏小诗都恰到好处，完美地体现了我的策划。只可惜，由于我的疏忽和懈怠，这个网站自晓冰毕业后再也没有更新。

晓冰的毕业论文题目是“论数字图书馆版权问题中的法定许可和集体管理制度的理论基础”，这个题目在当时争议较多，晓冰以他在本科中的图书馆专业背景和硕士阶段的法学背景的优势，提出了相当独到的见解，至今仍然值得思考。

今天，手擎法律之剑，晓冰在法官的岗位上执业六载，呈现给读者这本专著，这是他的工作小结，也是他的研究起点，相信在未来的工作中晓冰会带给我们更多的成果。

此时，为学生的书写序，不禁感叹“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玉，取之于石而润于石。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wo characters: '张' (Zhang) and '平' (Ping). The '张'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with a long horizontal stroke, and the '平' is also cursive, with a long vertical stroke extending downwards.

2008 年 5 月 27 日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立法宗旨	1
· 条文精解/1 · 实务难题/3 · 案例释评/6 · 相关规定/8	
适用范围	9
· 条文精解/9 · 实务难题/11 · 案例释评/14 · 相关规定/18	
作品的范围	19
· 条文精解/19 · 实务难题/22 · 案例释评/26 · 相关规定/33	
非法作品不受保护	36
· 条文精解/36 · 实务难题/37 · 相关规定/38	
不适用本法保护的对象	39
· 条文精解/39 · 案例释评/40 · 相关规定/46	
民间文艺作品的著作权保护	48
· 条文精解/48 · 实务难题/50 · 案例释评/52	
著作权管理机构	57
· 条文精解/57 · 相关规定/58	
著作权集体管理组织	59
· 条文精解/59 · 实务难题/62 · 案例释评/64 · 相关规定/69	

第二章 著作权

第一节 著作权人及其权利

著作权人的范围	72
---------------	----

· 条文精解/72 · 实务难题/73 · 相关规定/76	
-------------------------------	--

著作权的内容	77
--------------	----

· 条文精解/78 · 实务难题/83 · 案例释评/91 · 相关规定/99	
---	--

第二节 著作权归属

著作权归属的一般原则	101
------------------	-----

· 条文精解/101 · 实务难题/102 · 案例释评/105 · 相关规定/115	
---	--

著作权的内容	116
--------------	-----

· 条文精解/116 · 实务难题/117 · 案例释评/119 · 相关规定/123	
---	--

合作作品的著作权归属	124
------------------	-----

· 条文精解/124 · 实务难题/125 · 案例释评/127 · 相关规定/134	
---	--

汇编作品的著作权归属	135
------------------	-----

· 条文精解/135 · 实务难题/136 · 案例释评/142 · 相关规定/145	
---	--

电影作品的著作权归属	146
------------------	-----

· 条文精解/146 · 实务难题/147 · 案例释评/150 · 相关规定/156	
---	--

职务作品的著作权归属	158
------------------	-----

· 条文精解/158 · 实务难题/160 · 案例释评/162 · 相关规定/165	
---	--

委托作品的著作权归属	166
------------------	-----

· 条文精解/166 · 实务难题/168 · 案例释评/169 · 相关规定/171	
---	--

美术作品著作权的归属	173
------------------	-----

· 条文精解/173 · 实务难题/174 · 案例释评/175 · 相关规定/176	
---	--

著作权的继受	177
--------------	-----

· 条文精解/177 · 实务难题/178 · 案例释评/181 · 相关规定/184	
---	--

第三节 权利的保护期	186
署名权、修改权、保护作品完整权的保护期	186
· 条文精解/186 · 实务难题/187 · 相关规定/188	
发表权、财产权的保护期	190
· 条文精解/190 · 实务难题/193 · 案例释评/194 · 相关规定/196	
第四节 权利的限制	
合理使用	198
· 条文精解/199 · 实务难题/203 · 案例释评/204 · 相关规定/212	
特定教科书的法定许可	213
· 条文精解/213 · 实务难题/214 · 案例释评/215 · 相关规定/220	

第三章 著作权许可、使用和转让合同

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	221
· 条文精解/221 · 实务难题/224 · 案例释评/225 · 相关规定/227	
著作权转让合同	229
· 条文精解/229 · 实务难题/231 · 案例释评/232 · 相关规定/237	
著作权许可使用和转让合同中未明确的权利	238
· 条文精解/238 · 案例释评/239 · 相关规定/244	
著作权使用费的支付	245
· 条文精解/245 · 实务难题/247 · 案例释评/250 · 相关规定/252	
取得他人著作权使用权者的权利限制	254
· 条文精解/254 · 相关规定/255	

第四章 出版、表演、录音录像、播放

第一节 图书、报刊的出版

出版合同	257
· 条文精解/257 · 实务难题/258 · 相关规定/261	

专有出版权	263
· 条文精解/263 · 实务难题/265 · 案例释评/266 · 相关规定/268	
出版者与著作权人的义务	269
· 条文精解/269 · 实务难题/271 · 案例释评/272 · 相关规定/276	
报社、期刊社的权利和义务	278
· 条文精解/278 · 实务难题/280 · 案例释评/282 · 相关规定/285	
图书出版者、报社、期刊社对作品的修改权	286
· 条文精解/286 · 相关规定/287	
出版演绎作品的义务	288
· 条文精解/288 · 案例释评/289 · 相关规定/292	
版式设计的专有使用权	293
· 条文精解/293 · 实务难题/294 · 案例释评/296	
第二节 表 演	
表演者的义务	302
· 条文精解/302 · 实务难题/304 · 案例释评/305 · 相关规定/307	
表演者的权利	308
· 条文精解/308 · 实务难题/310 · 案例释评/313 · 相关规定/319	
表演者权的保护期	321
· 条文精解/321 · 实务难题/322 · 相关规定/323	
第三节 录音录像	
录音录像制作者使用已有作品而制作制品的义务	324
· 条文精解/324 · 实务难题/326 · 案例释评/327 · 相关规定/333	
录音录像制作者制作制品的义务	335
· 条文精解/335 · 案例释评/336 · 相关规定/338	
录音录像制作者的权利	339
· 条文精解/339 · 实务难题/341 · 相关规定/345	

····· 第四节 广播电台、电视台播放·····	
广播电台、电视台对著作权人的义务·····	346
· 条文精解/346 · 相关规定/347	
播放已经出版的录音制品时的义务·····	348
· 条文精解/348 · 实务难题/349 · 相关规定/351	
广播电台、电视台的权利·····	352
· 条文精解/352 · 实务难题/354 · 案例释评/356 · 相关规定/358	
电视台播放他人电影作品的义务·····	359
· 条文精解/359 · 实务难题/360 · 相关规定/360	

第五章 法律责任和执法措施

承担民事责任的侵权行为·····	361
· 条文精解/362 · 实务难题/365 · 相关规定/368	
承担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刑事责任的侵权行为·····	370
· 条文精解/371 · 实务难题/372 · 案例释评/377 · 相关规定/379	
赔偿标准·····	381
· 条文精解/381 · 实务难题/383 · 案例释评/399 · 相关规定/407	
诉前禁止令·····	409
· 条文精解/409 · 实务难题/412 · 案例释评/422 · 相关规定/426	
诉前证据保全·····	428
· 条文精解/428 · 实务难题/429 · 案例释评/432 · 相关规定/433	
人民法院对侵权行为的民事制裁·····	436
· 条文精解/436 · 案例释评/438 · 相关规定/440	
有关复制品侵权的过错推定·····	441
· 条文精解/441 · 案例释评/443 · 相关规定/446	

违约责任	447
· 条文精解/447 · 案例释评/449 · 相关规定/458	
著作权纠纷的解决	460
· 条文精解/460 · 实务难题/462 · 案例释评/463 · 相关规定/466	
对行政处罚不服的救济	468
· 条文精解/468 · 相关规定/470	

第六章 附 则

著作权与版权的关系	471
· 条文精解/471 · 实务难题/473 · 相关规定/474	
出版的含义	476
· 条文精解/476 · 实务难题/477 · 案例释评/479 · 相关规定/480	
计算机软件、信息网络传播权的保护	481
· 条文精解/481 · 实务难题/483 · 案例释评/487 · 相关规定/494	
追溯力	495
· 条文精解/495 · 实务难题/496 · 相关规定/499	
施行日期	500
· 条文精解/500 · 实务难题/501 · 案例释评/502 · 相关规定/502	
后 记	504

第一章 总 则

【立法宗旨】

第 1 条

为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以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条文精解

一、条文内容介绍

本条规定的是我国著作权法的立法宗旨，也是我国著作权法的立法目的。

著作权法是保护作者以及其他著作权人对其文学、艺术和科学等作品所享有的专有权利的法律规范的总和。它调整的法律关系因作品创作而产生，表现为作者与传播者、作者与使用者、传播者与使用者、作者与社会公众之间的相互关系。

著作权法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著作权法指的就是我们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而广义的著作权法又称实质意义上的著作权法，不仅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还包括宪法、民法通则、民事诉讼法等关于著作权的有关内容，还包括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意见、批复、行政法规、规章、地方性法规，以及我国缔结、参加的有关著作权国际保护的协议、条约等。

1990年9月7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于1991年6月1日。该法的实施，在建立中国的著作权制度，保护广大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合法权益，鼓励优秀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促进中国著作权产业的发展，繁荣中国的科学、文化与教育事业等方面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然而《著作权法》实施10年以来，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中国改革开放逐步深入，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进程不断加快，为了完善我国著作权保护制度，2001年10月27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决定》，标志着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进一步完善。

二、条文释义

本条首先指出了我国著作权法的立法宗旨，这也是我国著作权保护制度总的宗旨，其中包括四方面的内容：一是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二是保护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三是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四是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

上述第一点立法宗旨表明，著作权法保护作者因创作作品而产生的权益，即我国的著作权法律制度授予创作作品的作者对其作品的使用和传播以独占权，其他人要使用这些作品，必须征得权利人的许可，并支付相应的报酬。当然，我国的著作权法律制度对于作者的独占性权利还设置了一定的限制，如地域性限制、时间性限制，以及合理使用、法定许可等制度限制。

上述第二条立法宗旨表明，我国的著作权法还保护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即学术界所称的著作邻接权，尽管我国的著作权法中并没有明确“邻接权”这个概念。理论界认为：传播者因传播作品而产生的权利，称为邻接权。《保护表演者、录音制品录制者与广播组织公约》（简称罗马公约）、《保护录音制品录制者，防止被擅自复制公约》（简称录音制品公约）、《关于播送由人造卫星传播的载有节目信号公约》（简称卫星公约）、《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议》（简称TRIPs协议），都对邻接权的保护作了规定。我国著作权法中保护的邻接权主要包括出版者、表演者、录音录像制作者、广播电台、电视台因传

播作品而产生的权利。这在我国著作权法的“第四章 出版、表演、录音录像、播放”中做了详细的规定。

上述第三条、第四条立法宗旨体现了著作权法律制度的产生和存在的意义。依据法哲学的思想，知识产权制度本质上是社会赋予智力劳动者对其智力创造成果享有独占性权利，并以此作为鼓励其进行智力劳动的“激励”机制，使智力劳动者得到相应的利益回报，进而促进整个社会智力创造成果总量的增加。对于著作权法律制度而言，只有鼓励和促进作品的创作、使用和传播，才能够最终促进文化事业的发展 and 繁荣。这两条宗旨中还特别表明了我国著作权法所保护的是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因此这也是我国著作权法体现统治阶级意志、坚持社会主义原则的体现。

本条还提出了著作权法的立法根据，即以宪法为根据制订该法。宪法是母法，所有法律都要根据宪法制订，不得与宪法相抵触。著作权法的制订和修改体现了宪法的原则，是对宪法原则的具体化。宪法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法律效力。制订著作权法，主要是根据宪法的有关规定，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化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国家对于从事教育、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和其他文化事业的公民的有益于人民的创造性工作，给以鼓励和帮助”，“国家发展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文学艺术事业、新闻广播电视事业、出版发行事业、图书馆博物馆和其他文化事业，开展群众性的文化活动”，“国家发展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事业，普及科学和技术知识，奖励科学研究成果和技术发明创造”等。

实务(难)题

本条文的内容不存在直接在司法实践中适用的问题。但是在很多时候，立法宗旨、立法目的对于司法审判的影响是非常重大的。特别是在没有明确的法律规定，或者法律规定比较模糊的情况下，如何应用著作权法的基本原则，使得裁判的结果符合著作权法的立法本意，符合著作权制度建立的初衷，是一名法官需要认真考量的。特别是在